

证券代码: 300055

证券简称: 万邦达

公告编号: 2017-031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年5月12日,以电子邮件及短信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7年5月16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电话会议形式召开,以巡签方式表决。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苏国建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全体监事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信贷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陕西万邦达水务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 5,000 万元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一年,具体日期根据实际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监事会认为: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内的全资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具备一定的偿债能力,公司对其担保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七日